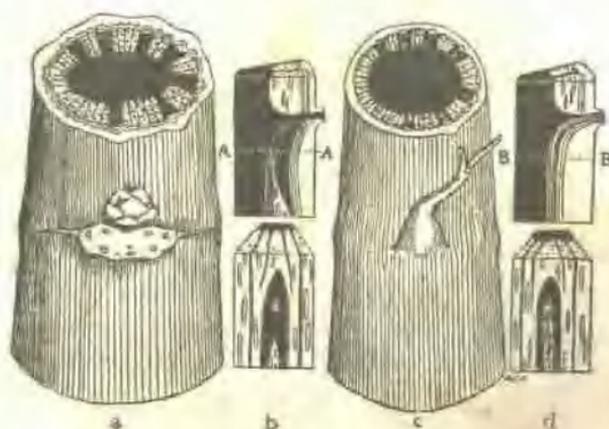


自然科學小叢書

# 植物系統解剖學

小倉謙著  
舒貽上譯

王雲五 周昌導主編

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自然科學小叢書

植物系統解剖學

小倉謙著  
舒貽上譯

王雲五 周昌壽 主編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五月初版

(54222.1)

自然科學  
小叢書  
植物系統解剖學一册

上海實價新法幣四元五角

◎◎◎◎◎◎◎◎◎◎◎◎◎◎◎◎  
 ◎ 有 所 權 版  
 ◎ 究 必 印 翻  
 ◎◎◎◎◎◎◎◎◎◎◎◎◎◎◎◎

發 行 所	印 刷 所	發 行 人	主 編 者	譯 述 者	原 著 者
商 務 印 書 館	商 務 印 書 館	王 雲 五	周 昌 壽	舒 貽 壽	小 倉 謙
		長 沙 南 正 路			

(本書校對者王養賢)

F 二四三上

★

# 目次

## 第一章 概說

第一節 植物解剖學

第二節 維管束與維管束系心柱

第三節 系統解剖學

第四節 維管束植物

第五節 維管束系之心柱說

## 第二章 羊齒植物

第一節 莖之構造

一 主要維管束系心柱型

二	各種維管束系心柱型之相互關係.....	三二
三	原木質部之位置.....	四〇
四	第二期組織之發達.....	四二
五	管胞.....	四五
第二節	葉之構造.....	四六
一	莖與葉之關係.....	四六
二	維管束系心柱型.....	四七
三	維管束構造.....	五二
第三節	根之構造.....	五二
第三章	裸子植物.....	五四
第一節	莖之構造.....	五四
一	維管束型.....	五四
二	管胞.....	六一
三	導管.....	六四

四 薄膜細胞.....	六五
五 樹脂細胞及樹脂道.....	六七
六 髓線.....	六八
七 韌皮部.....	七一
第二節 葉之構造.....	七二
一 維管束型.....	七三
二 維管束構造.....	七五
第三節 根之構造.....	七九
第四章 被子植物.....	八一
第一節 莖之構造.....	八一
一 主要維管束系心性型.....	八一
二 各種心柱之相互關係.....	八四
三 內皮層.....	八九
四 葉跡及葉隙.....	九一

植物系統解剖學

四

五 髓維管束及皮維管束.....	九二
六 維管束構造.....	九七
七 第二期組織.....	九九
八 木質部要素.....	一〇一
九 髓線.....	一〇三
十 草本與喬木.....	一〇五
第二節 葉之構造.....	一〇七
一 維管束型.....	一〇七
二 維管束構造.....	一一〇
第三節 根之構造.....	一一〇
(附錄)參考書目.....	一一一
關於一般植物解剖學之主要參考書.....	一一一
關於系統解剖學之主要參考書.....	一一二

# 植物系統解剖學

## 第一章 概說

### 第一節 植物解剖學

植物解剖學云者，依植物體內細胞之形狀、排列等項，考究其內部構造之學問也。考植物所以區別為莖為葉為根之故，乃植物既行分工，以便圓滿營其諸種機能之結果；即於植物之各部分，亦復實行分工於細胞之間，以期便於巧營各自之機能，故細胞之形狀、大小等等，遂生差異。此即細胞之分化，顧此等既行分化之細胞，苟漫然散在者，分化亦屬徒勞，絕無功用可言矣；是以同形同質之細胞，必也相集成羣，並由其羣協力，始克圓滿營某機能。夫若是相類之細胞之集合，名之曰組織。以



言植物之組織，則爲數頗多。例如細胞羣之含有葉綠粒者，曰同化組織；含有多量之澱粉等質者，曰貯藏組織；又如聚集厚膜之細胞以司植物體之堅牢性者，是謂器械的組織；諸如此類，多至不可勝數，足見組織之種，誠極多也。不寧唯是，藉令全不涉及若是之生理的作用，另一方面而亦得僅依細胞之形狀，分爲薄膜組織與厚膜組織等類。舍此而外，如縱行並列若干之細長細胞，俟其相接之膜盡歸消失，即可成一導管，是亦得以視爲組織之一種。

不僅此也，卽由若干導管相集而成之木質部，亦係一種組織，顧此木質部之構成，舍導管而外，尙有賴乎薄膜與厚膜二種組織之補助，足見若是之組織，實乃集合二種以上之組織而成者，故名之曰組織系統。本乎斯義，則韌皮部亦復成一組織系統也，明已。若是之組織系統，此外尙有各種。卽如木質部與韌皮部，則以二者相依爲常態，稱此二部合爲一體者曰維管束。是亦更廣義之一組織系統焉耳。總之，必如是由種種單位之組織及組織系統，相依相集，始克構成一植物體，今從此組織及組織系統方面，進而考究植物之內部構造者，卽解剖學或組織學是也。

以言構成植物之組織或組織系統，其分類方法，皆視行之之目的或方針而異，固已。通常則大

別之爲三大組織系統：一曰表皮，二曰基本組織，三曰維管束。此中之維管束系統，若就生理的方面而論，固亦無甚顯著之變化，但爲形態上最饒變化之複雜處所，抑卽解剖學內最有趣味之部分。尤以邇來勃興之系統的解剖學，所根據者，一以此維管束之研究爲主。

關於植物組織之概要，理宜另有專書，詳爲紀述，不佞則擬主由系統學的方面，敘述與此維管束有關之事項。本書標題固爲系統解剖學，實則就本書之範圍而論，藉分稱爲維管束之系統學的解剖學 (phylogenetic anatomy of the vascular bundle)，亦無不可。

解剖學上之學術語，我國譯法極形紛歧，顧本書所用譯名，十九以本館出版之百科名彙一書爲準。茲特別舉本書所用學術名詞之譯名，並附英文原字，以免書中一一註釋云爾。

組織 (tissue)

基本組織 (fundamental tissue)

兩側立型 (bicolateral)

組織系統 (tissue-system)

維管束 (vascular bundle)

重句型 (concentric)

表皮 (epidermis)

並生型 (collateral)

放射型 (radial)	木質部 (xylem)
原韌皮部 (protophloem)	形成層 (cambium)
韌皮部 (phloem)	後生韌皮部 (metaphloem)
髓線 (medullary ray)	導管 (vessel)
皮層 (cortex)	葉跡 (leaf-trace)
管胞 (tracheid)	髓 (pith)
葉隙 (leaf-gap)	膜孔 (pit)
維管束系心柱 (stole)	髓維管束 (medullary bundle)
有緣膜孔 (bordered pit)	內皮層 (endodermis)
皮維管束 (cortical bundle)	篩管 (sieve-tube)
纖維 (fiber)	分柱 (meristele)
薄膜組織 (parenchyma)	厚膜組織 (sclerenchyma)

伴細胞 (companion cell) 原木質部 (protoxylem)

後生木質部 (metaxylem) 第一期組織 (primary tissue)

第二期組織 (secondary tissue) 橫截面 (cross section)

切線縱截面 (tangential section) 放射縱截面 (radial section)

## 第二節 維管束與維管束系心柱

大別植物之組織系統爲表皮、基本組織、維管束三類之分類方法，迺自薩克斯 (Sachs, 1868) 杜巴利 (de Bary, 1877) 以來，夙爲多數學者所採用，因其於組織之記載上甚爲便利之故，至今依然廣被使用焉。顧此三分之法，當然專爲便宜起見，因而嘗有另從異是之見地，以行種種之分類者。如三分組織系統爲表皮、皮膚、維管束系心柱之法，卽其中之一種。持與前述之單純記載的分類法相較，此則具有發生學的系統學的意義，係范梯根 (van Tieghem, 1886) 之所倡導，其時不甚引人注目，今則大爲學者所採用矣。

關乎以上所述之各組織系統，則普通教科書中亦復有所紀述，故茲毋庸一一爲之說明。至若維管束及維管束系心柱，竊思亦無說明之必要，第以此爲本書研討之惟一範圍，似宜先爲簡單之紀述，夫而後專就具有系統的意義之點，加以比較詳細之敘述，斯可矣。

(甲) 維管束。維管束常由二部分即木質部與韌皮部而成，各部則更由數種相異之組織而成也。

木質部 木質部之主體乃導管或管胞，且有薄膜組織及纖維，介在於是等導管之間。導管及管胞則成自最具特徵之細胞，其細胞膜頗形肥厚，種種斑紋狀之模樣歷歷可辨，故常視其模樣，分別導管或管胞之種類，爲環紋、螺旋紋、孔紋、網紋、階紋等目。論其模樣，則因植物之種類，而各具有顯著之特徵者，蓋主要之性質也。以言構成薄膜組織之細胞，乃膜薄而不甚長者，含有原形質，往往亦有其膜變厚之情形。至若纖維之細胞，則爲兩端尖銳之細長形，而其膜極厚。此四要素固不必全部具備，蓋木質部亦有僅由此中之三項或二項而成者。

韌皮部 韌皮部之主體厥爲篩管。蓋由薄膜細胞相連，而有篩狀之孔遍布於其膜之各處。往

往見有與此相依之伴細胞，是則薄膜之細胞也。介乎此等篩管與伴細胞之間，尙有薄膜組織與纖維，此則適與木質部內之情形如出一轍，就韌皮部而論，以上所述四項要素，亦不必全部具備。

木質部、韌皮部之相互位置 由以上所述之木質部、韌皮部相合，因而形成一維管束，斯固然矣，顧此二部之相互位置，計有諸種之型。凡木質部與韌皮部互相接着而成之維管束，稱爲並生型，此中之韌皮部，在莖則位居外部，在葉則位居下面，此常態也。又有一部接着他部之兩側者，稱爲兩側立型，此中以韌皮部位居木質部之兩側者爲普通。又有一部全然包容他部者，是謂重心型，此中有由木質部包圍韌皮部之情形，亦有與此適相反對之情形。是外更有二部交錯並列之型，曰放射型者，普通恆見之於根也。

以言維管束成自具有此等排列之二部者，恆以某種一定之順序，排列於莖、葉、根。蓋通常於莖則有多數之維管束，恆作圓筒形，故在其橫截面，則現環形之排列，因而其圓環內部之髓，與外部之皮層，有所區別。至葉之維管束，厥爲所謂葉脈，或成網狀，或互相平行，恆並列於一平面上，故其橫截面恆成一列焉。葉之維管束，必通過葉柄，而與莖之維管束連絡，固無論矣。又於根則一條之放射維

管束，走遍中央者。

(乙) 維管束系心柱

關於維管束之情形，不欲再佔篇幅，茲請進而從事於維管束系心柱之說明。維管束系心柱一名心柱。就莖而論，則於排列成環形之維管束帶外方，相距不遠，有一細胞列，具備所謂內皮層之特徵者，稱其內皮層所包之內部曰維管束系心柱，易言之：維管束系心柱乃於維管束之外，尙含基本組織之一部。若於莖而有維管束排列成環形，且其外方有連成一帶之內皮層者，固屬被子植物普通常見之型，至於羊齒類，則舍若是之內皮層而外，即於維管束環之內而亦有同樣之內皮層一列，故維管束乃爲內外之內皮層所挾。就此種情形言，則此內外二帶之內皮層所挾之環形部分，即成維管束系心柱，而中央之髓則非復維管束系心柱矣。足見維管束系心柱之範圍，蓋因內皮層之排列，而略異焉。

竊思維管束與維管束系心柱之區別，憑以上之說明，大致當已了然於胸中。惟維管束系心柱之外周，因有內皮層，故維管束系心柱與皮層之區別，固甚明顯，然內皮層非必常能存在，亦有缺此之種類，苟遇若是之情形，則維管束系心柱之境界，全不明瞭。是即以維管束系心柱作組織系統之

一單位時，無可諱言之缺點。反是以言維管束，雖獨不具規整之輪廓，然甚明瞭，視爲組織系統之一，殊屬便利，故於實際上爲用頗廣。

(丙) 第二期組織。以上所述者，乃所謂第一期組織，卽於莖及根之成長點所造細胞，原樣分化而生者，遲早必有種類異是之另一組織加入，是謂第二期組織。通常乃由維管束之中間，卽韌皮部與木質部間所存細胞，自行分裂，新造細胞而成者，稱此分裂細胞之層曰形成層。依此層之特異活動所造之細胞，在木質部方面則進而分化，爲構成木質部之要素，在韌皮部方面則分化爲構成韌皮部之要素。夫如是所生第二期組織之細胞，皆整然成放射方向之排列，一望卽能與第一期組織區別。茲爲區別此等各部計，稱爲第一期木質部或韌皮部及第二期木質部或韌皮部。

形成層元來顯現於維管束中，厥後亦有現於無維管束之處者，由此二者相連，而形成層帶，分別造作第二期木質部及韌皮部，抑且進而逐漸增大其環。就木質部言，則新細胞乃向既存舊部之外方積累，依次增加其量，而成材。然在韌皮部方面，則新細胞生於舊部之內方，且因形成層環逐漸擴大之故，外方之舊部勢必陷於不得不破之運命。實際固屬如此，首由位居皮層及韌皮部外側

之部分進行破裂，然爲豫防因此破壞所受來自外界之侵害計，卽於此部，亦復新行細胞分裂，而生別種之第二期組織，曰木栓組織（cork tissue）者。唯其如此，故形成層之活動苟不停歇，則外方勢必繼續不斷以遭破壞，因而新生之木栓組織，亦必依次有所造就，而無已時。夫若是外方繼續被剝之結果，韌皮部理宜實際與木質部得有大略同量之造就者，詎知常較木質部爲薄。所謂樹皮，於焉而生。

以上所述，係普通植物維管束或維管束系心柱之概要，以下始入本書之範圍，卽關於系統學的解剖學方面之紀述是也。

### 第三節 系統解剖學

對於植物所具各種組織，則因其引爲對照之見地不一，故各定有相異之名稱。如前所述，比較各種組織，而以論述其於植物界內之分布之形態之排列等項爲主旨者，曰比較解剖學；以綜合堪爲植物各類、科、屬所具特徵之組織，而又應用此等組織，反從解剖學的特徵，辨別種屬爲主旨者，曰